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有色金属行业标准

YS/T 905—2013

锂 硼 合 金

Lithium-boron alloy

2013-10-17 发布

2014-03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全国有色金属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243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北京有色金属研究总院、天津中能锂业有限公司、国营三四〇一厂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卓军、孙海峰、刘英、陈强、万伟华。

锂 硼 合 金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热电池用锂硼合金的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、标志、包装、运输、贮存及质量证明书与合同(或订货单)内容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金属锂和硼粉为主要原料,经高温合成、挤压、轧制和冲片工艺生产的锂硼合金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190—2009 危险货物包装标志

GB/T 191—2008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

GB/T 325.1 包装容器 钢桶 第1部分:通用技术要求

GB/T 6388—1986 运输包装收发货标志

GB/T 8170 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

GB/T 10785—1989 开顶金属圆罐规格系列

3 要求

3.1 产品分类

3.1.1 牌号、状态和规格

根据含锂量的不同分为 Li55、Li60、Li65、Li70 四个牌号,供货状态为带材或圆片,规格根据用户协议确定。

3.1.2 标记示例

示例 1:牌号 Li55、厚度为 0.5 mm、宽度为 70 mm 的带材产品标记为:

锂硼带 Li55 0.5×70 YS/T 905。

示例 2:牌号 Li55、厚度为 0.5 mm、直径 50.5 mm 的圆片产品标记为:

锂硼片 Li55 0.5× ϕ 50.5 YS/T 905。

3.2 化学成分

产品的化学成分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如对化学成分有特殊要求,可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。